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6年第1期）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一）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667号）核准公开募集，核准日期为：2014年7月7日。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4年11月13日正式生效。

（二）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三）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须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系统性风险、上市公司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本基金特有风险、资产配置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

（四）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5月1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公司名称：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
法定代表人：秦维舟
设立日期：2003年12月9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3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电话：0755－83026688
传真：0755－83026677
联系人：王嘉
股权结构：

股东单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6000	40%
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	6000	40%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
合　计	15000	100%

（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

截至2016年5月13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四十九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景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安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秦维舟先生，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北京中联新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昌维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先锋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副总裁、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徐卫晖先生，副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财会部副总经理，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化河北进出口公司总经理，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投资发展部总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赵忆波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南方航空公司规划发展部项目经理，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翰伦投资咨询公司（马丁可利基金）投资经理，组银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现任泽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

齐斌先生，董事，硕士。历任中国国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现担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清章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天津电视台总编室副主任，天津广播电视台宣传管理部副主任。现任上海钟表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摩士达钟表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

奥成文先生，董事，硕士。历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汤小青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国家计委财政金融司处长，中国农业银行市场开发部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合作司副司长，中国银监会合作金融监管部副主任，内蒙古银监局、山西银监局局长，中国银监会监管一部主任，招商银行副行长。

史其禄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外汇业务管理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伦敦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工商银行新加坡分行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副总经理，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机构金融业务部资深专家。

赵玲华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总医院新闻干事，全国妇女联合会宣传部负责人，中国人民银行人事司综合处副处长，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法规司副处长，中国外汇管理杂志社社长兼主编，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巡视员。

2、监事会成员

李京先生，监事，企业管理硕士。历任中国中化集团总裁办公室部门经理，中化集团香港立丰实业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化汇富资产管理公司副总经理，中化欧洲资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世盈（厦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赵星明先生，监事，金融学硕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证券管理处副处长、深圳证券交易所理事会秘书长、君安证券香港公司副总经理等职。

戴宏明先生，监事。历任浙江证券深圳营业部交易主管、国泰君安证券公司部门主管、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央交易室主管兼首席交易师（总助级）。

梅律芸先生，监事，硕士。历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研究部副总监、指数投资组副总监，现任指数组负责人。

3、经理层成员

奥成文先生，总经理，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02年10月开始参加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任公司督察长，现任公司总经理。

杨文先生，副总经理，企业管理学博士。曾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研究所金融工程研究员、中融基金管理公司市场部经理。2003年8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总监、发展战略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合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CFA。曾任平安证券公司综合研究所研究员，西北证券公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2003年10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投资一部总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陈勇先生，督察长，经济学硕士。曾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固定收益部业务董事、资产管理部基金经理、民生证券公司证券投资总部副总经理。2003年10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研究部总监，现任公司督察长、合规与风险控制部总监。

曹园先生，副总经理，本科。曾任职于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从事于TA交易中心交易员、销售部北方区副总经理、北京公司副总经理的工作。2010年5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华北营销中心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4、现任基金经理

谢志华，男，中国国籍，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类品种的研究、投资工作。曾于2010年8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8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总裁助理。2013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2月任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3年6月至2016年3月任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3年8月至2016年3月任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3年5月起任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及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3年12月起任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任诺安保本混合、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及诺安聚利债券基金经理，2015年12月起任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及诺安景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2016年1月起任诺安益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2016年2月起任诺安安鑫保本混合、诺安理财宝货币、诺安聚鑫宝货币及诺安货币基金经理，2016年4月起任诺安和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

5、历任基金经理

张乐赛，曾于2014年11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6、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姓名及职务

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分股票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固定收益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具体如下：

股票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由公司总经理奥成文先生担任，委员包括：杨合先生，副总经理、投资一部总监、基金经理；夏俊杰先生，投资三部总监、基金经理；周心鹏先生，投资二部执行总监、基金经理；王创练先生，首席策略师（总助级）兼研究部总监。

固定收益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由公司总经理奥成文先生担任，委员包括：杨合先生，副总经理、投资一部总监、基金经理；谢志华先生，基金经理、总裁助理、固定收益部总监；王创练先生，首席策略师（总助级）兼研究部总监。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35,640,625.71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洪渊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6年3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198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专户资产、ESCROW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2016年3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555只。自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一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49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本公司在深圳、北京、上海、广州、成都开设五个直销网点对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1）深圳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 层
邮政编码：518048
电话：0755－83026603或0755－83026620
传真：0755－83026630
联系人：刘倩云

（2）北京直销网点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甲14 号诺安基金大厦8－9 层
邮政编码：100020
电话：010－59027811
传真：010－59027890
联系人：孟佳

（3）上海直销网点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中心大厦903室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68824617
传真：021－68362099
联系人：王惠如

（4）广州直销网点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10 号富力中心2908
邮政编码：510623
电话：020－38928980
传真：020－38928980
联系人：黄怡珊

（5）西部营销中心

办公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下东大街216 号喜年广场2407
邮政编码：610021
电话：028－86586052
传真：028－86586055
联系人：裴兰

（6）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手续，具体交易细节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网址：www.lionfund.com.cn

2、代销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电话：010－66105799
传真：010－66105798
客户服务电话：95588（全国）
网址：www.icbc.com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联系人：兰奇
客户服务热线：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3）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6号2层、5层－9层、16层－19层
法定代表人：王金山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6198（全国）、96198（北京）
网址：www.bjrcb.com
4）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5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58号
法定代表人：宋建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9962000、0512－962000
网址：www.csrcbank.com
5）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和平中路413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和平中路413号
法定代表人：陆向阳
客户服务电话：(0519)96005
网址：www.jnbank.com.cn
6）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1号信合大厦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1号信合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继康
客户服务电话：95313
网址：www.grcbank.com
7）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东吴北路143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
法定代表人：王兰凤
客户服务电话：96067
网址：www.suzhoubank.com
8）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电话：021－63586189
传真：021－63586215
联系人：钱庆旺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9）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中山南路76号
办公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中山南路76号
法定代表人：王能
联系人：王卫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69－6299（全国）或96299（广西专线）
网址：www.guilinbank.com.cn
1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248号
办公地址：中国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248号
法定代表人：蔡国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813－8888
网址：www.egbank.com.cn
11)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梦都大街136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梦都大街136号
法定代表人：张小军
客服电话：96008
公司网址：www.zjrcbank.com
12)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荣超大厦4036号16－20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荣超大厦4036号16－20层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11转8
网址：www.pingan.com
13)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389
联系人：黄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1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中信建投证券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客户服务电话：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15)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客户服务电话：95318
网址：www.hazq.com
16)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17)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电话：0755－83516289
联系人：匡婷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网址：www.cgws.com
18)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A座26－30层
法定代表人：侯巍
电话：0351－8686703
传真：0351－8686709
联系人：张治国
客服热线：95573
委托电话：400－666－1618
网址：www.i618.com.cn
19)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531－81283906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20）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电话：0769－22119426
联系人：张建平
客户服务电话：95328
网址：www.dgzq.com.cn
21)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529
传真：010－66045678
联系人：尹伶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天相投顾网－网址：http://www.txsec.com
天相基金网－网址：www.jjm.com.cn
22)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A栋41层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A栋41层
法定代表人：王宜四
电话：0791－83811898
传真：0791－6789414
联系人：余雅娜
客户服务电话：95335、400－88－95335
网址：www.avicsec.com
23)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电话：0431－85096709
联系人：潘锵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2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25)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111号山西世贸中心A座12、13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网址：www.dtsbc.com.cn
26)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幢202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电话：021－60897869
传真：0571－26698533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27)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mmw.com
28)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1幢A2208室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层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29)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法定代表人：沈伟桦
客户服务电话：400 6099 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联系人：程刚
电话：010－52855713
30）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1807－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张皞
联系人：周丹
电话：021－33323999
传真：021－3332399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3999
手机客户端：天天盈基金
网址：fund.bundtrade.com
3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沈继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6266
网址：www.leadfund.com.cn
3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3)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5号（锦昌大厦）1幢10楼1001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5号（锦昌大厦）1幢10楼1001室
法定代表人：陈峥
联系人：周立枫
联系电话：0571－88337788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34）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联系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35)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08号北美广场B座12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张裕
联系电话：021－38509735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36)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客户服务电话：0571－88920897，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37)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法人代表人：张彦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38)上海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18号A1002室
法人代表人：王翔
客户服务电话：021－65370077
网址：www.jiyufund.com.cn
39)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46层4609－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46层4609－10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服电话：400－021－8850
公司网址：www.harvestwm .cn
40）　　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0号二十一世纪大厦A座3层303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9869
网址：www.tdyhfund.com
41）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5号602－11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李晓明
联系电话：021－63333319
客户服务电话：4000178000
网址：www.vworks.com.cn
42）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客服电话：4006－411－999
公司网址：www.haojiyou.cn
43）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电话：021－20691869
传真：021－20691861
联系人：单丙烨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44）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第一广场西座1501－1504室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第一广场15楼
法定代表人：陈洪生
联系电话：0592－3128888、0592－8060888
客服电话：400－918－0808
公司网址：www.xds.com.cn
45）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e世界A座1108室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fundzone.cn
46）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钟琛
联系电话：020－89629012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47）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网址：www.66zichan.com
48）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6885
联系人：魏争
电话：010－57418829
网址：www.niuji.net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
法定代表人：秦维舟
电话：0755－83026688
传真：0755－8302667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7号光华长安大厦2座1908－1911室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付朝晖
电话：010－65178866
传真：010－65180276
经办律师：虞荣方、高平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卢伯卿
电话：021－61418888
传真：021－63350003
联系人：余志亮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明静、吴迪

四、基金的名称

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别

契约性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政府机构债、政策性金融机构金融债、商业银行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回购、银行存款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或金融衍生工具。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投资，同时本基金不参与可转换债券投资。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宏观经济趋势研究、货币及财政政策趋势研究的基础上，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研究为核心，自上而下地决定债券组合久期、动态调整各类金融资产比例，结合收益率水平曲线形态分析和类属资产相对估值分析，优化债券组合的期限结构和类属配置。

（1）组合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利率环境、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等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利率和收益率曲线可能移动的方向和方式，并据此确定固定收益资产组合的平均久期。原则上，利率处于上行通道时，缩短目标久期；利率处于下降通道时，则延长目标久期。

（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预测收益率期限结构的变化方式，根据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确定合理的组合期限结构，包括采用子弹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以从收益率曲线的形变和不同期限债券价格的相对变化中获利。

（3）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受信用风险、税赋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不同因素的影响，国债、央票、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等不同类属的券种收益率变化特征存在明显的差异，并表现出不同的利差变化趋势。基金管理人将分析各类属券种的利差变化趋势，合理配置并灵活调整不同类属券种在组合中的构成比例，通过对类属的合理配置力争获取超越基准的收益率水平。

2、债券个券投资策略

（1）利率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全面研究和分析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和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结合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的研判，从而预测出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在此基础上，结合期限利差与凸度综合分析，制定出具体的利率策略。

（2）信用策略

信用品种收益率的主要影响因素为利率品种基准收益与信用利差。信用利差是信用产品相对国债、央行票据等利率产品获取较高收益的来源。信用利差主要受两方面的影响，一方面为债券所对应信用等级的市场平均信用利差水平，另一方面为发行人本身的信用状况。基金管理人将据此制定相应的信用品种投资策略。

（3）动态增强策略

在以上债券投资策略的基础上，本基金还将根据债券市场的动态变化，运用骑乘收益率曲线策略、息差放大策略和换券策略等，进行增强性的主动投资，以提高债券组合的收益。

九、基金的投资决策和管理程序

（一）本基金遵循如下投资决策程序

投资决策支持：研究人员、基金经理及相关人员根据独立研究及各咨询机构的研究方案，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出宏观经济分析方案和投资策略方案等决策支持。

投资原则的制定：投资决策委员会在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根据研究人员和基金经理的有关方案，决定基金投资的主要原则，对基金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比例等提出指导性意见。

研究支持：研究分析人员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为基金经理提供各类分析方案和投资建议；也可根据基金经理的要求进行有关的研究。

制定投资决策：基金经理按照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的投资原则，根据研究分析人员提供的投资建议以及自己的分析判断，做出具体的投资决策。

风险控制与评估：风险控制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听取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风险控制人员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的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意见。

组合的调整：基金经理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在其权限范围内对组合进行调整，超出其权限的调整，需报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

（二）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1）承销证券；
（2）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6）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三）投资组合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将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2）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3）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4）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5）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6）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7）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8）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9）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10）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股权分置改革中支付对价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全价)。

中债综合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样本债券涵盖的范围全面，具有广